

鹤岗市人社局 2018 年度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市政府相关工作要求，为进一步明确责任，深入推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把政府信息公开作为加强党风廉政建设、转变工作作风、狠抓工作落实的重要举措，为公众了解、参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提供重要窗口，有效地推动各项工作的开展，特向社会公布我局 2018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鹤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联系（地址：鹤岗市向阳区红军街道 26 号；邮编：154100；电话：0468-3357032；电子邮箱：rensheju3357037@163.com）。

一、概述

2018 年，我局政务公开工作在市委、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按照政务公开办要求，围绕年度中心工作，通过全面拓展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内容、认真做好解读政策及回应工作、优化整合政府信息发布体系、深入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等措施，有序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切实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，落实主体责任。我局成立了局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，党组书记、局长任组长，其他党组成员任副组长，办公室全体人员为成员，形成了主要领导亲自

抓，分管领导督办抓，办公室具体抓，一级抓一级，层层抓落实的良好局面。同时，明确办公室一名工作人员为政府信息公开报送员和联络员，所有对外公开的信息，必须经局领导审核签字后方可报送，厘清信息员职责。

（二）明确目标，规划全年工作有新内容。为确保全年工作有序推进，制定了《2018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》，要求各部门认真贯彻执行，并在人社局门户网站公开。要点以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结果为重点，推进行政行为全过程公开，突出以促进就业创业、加强社会保险、强化事业单位管理、构建和谐劳动关系、做好扶贫攻坚等方面的信息。按照《国家信息公开条例》的要求，编制上报了《2017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》，统一在市政府门户网站专栏中及时发布，得了良好成效。

（三）丰富内容，政务公开载体有新途径。以办事窗口、宣传栏、网站等为平台，进一步延伸和强化政务公开载体作用，采取灵活多样的形式开展政务公开工作。**一是以服务窗口为载体公开政务信息。**以服务窗口为重点将服务项目、办事程序、办理要件、收费标准等全部公开，增强了办事透明度。各经办部门共受理各类业务 216510 件，均日办件 900 件。**二是以政务公开屏为载体公开政府信息。**充分利用振兴广场两块政务公开电子大屏幕，及时公开各类政务信息。指导各县区、部门利用本单位宣传屏（栏）推进政务公开。**三是以网络为载体公开政务信息。**加强门户网站的建设和管

理，参与完成了网站的重新规划与改版。完善网站服务功能，确保公众能够及时获得便利的服务。

二、政府信息公开情况

(一)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。我局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462 条。

主动公开情况		
(一)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	条	462
(二)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		
1. 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	条	
2. 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	条	462
3. 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	条	
4. 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	条	
5. 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	条	

(二)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主要类别。以政务信息、业务工作、政策法规、新闻动态、公示公告等五大类信息为主，进一步加大对业务工作和政策法规的公开力度。及时向社会发布最新社会保险、就业创业、通知公告、政策法规、人事信息等，做到了制度性和政策性内容长期公开、阶段性工作逐段公开、经常性工作及时公开、动态性工作实时公开。

(三)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形式。我局进一步加大信息公开力度，扩大信息公开范围，通过网站、微信和报纸、电视、广播等不同渠道主动公开政府信息。

（四）开展政策解读工作情况，政策解读数量。我局积极探索，不断拓宽政策解读的渠道和回应社会关切的方式。通过报纸、电视、微信、短信等多种媒介和渠道，向公众解读社会保障领域的法律法规及重大政策措施。

三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

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，但对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还存在一些不足，主要表现在：一是公开的深度和广度不够，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与公众的需求还存在一些差距；二是个别科室或个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和重视程度不够，信息公开的主动性和及时性还有待提高；三是长效工作机制完善程度不够，政府信息公开监督机制、依申请公开促进依法行政机制等还需要进一步建立和完善。

四、2019年工作思路

2019年，政务公开工作将积极按照市委、市政府的要求，大力推进政务公开工作，切实增强政务透明度，进一步优化经济发展环境，努力构建廉洁、勤政、务实、高效的政府形象。

一是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。加大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力度，进一步理顺工作机构，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供更加有力的组织保障。二是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平台建设。认真总结经验和不足，科学设置栏目划分，调整充实栏目内容。继续探索完善微信平台日常运行工作机制，加强门户网站互动交流特色建设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进行。三

是进一步规范、优化依申请公开的处理流程。认真按照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市委、市政府的有关要求，拓宽受理渠道，切实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咨询服务工作。四是进一步加大政策解读和回应工作力度。及时对政策文件进行解读和发布，依法及时回应社会关注的热点问题。五是建立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长效机制。在已经制定的相关配套制度基础上，进一步建立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监督机制、依申请公开促进依法行政机制等长效工作机制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、规范化。

鹤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19年3月12日